

横沥镇内部分公交站点、站亭标识标线隐患 整改项目预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

1	名称	横沥镇内部分公交站点、站亭标识标线隐患整改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横沥分局 地址：东莞市横沥镇财贸路9号 联系人：吴生 联系电话：0769-81011738
3	中介服务名称	横沥镇内部分公交站点、站亭标识标线隐患整改项目预算审核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项目开展预算审核工作并出具成果文件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服务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 服务方式：最终的咨询成果文件以纸质版和电子版的形式交付给甲方，纸质版交付地点为甲方指定地址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按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

		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（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文）规定收费标准下浮50%计取服务费，最终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：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将按照程序上报财政部门，根据财政部门审核结果作为定案，委托人按照财政部门审核定案进行付款，中选人（中选单位）递交报酬履行确定依据的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之后，在财政部门核拨款项至甲方账户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拨付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补充合同：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</p> <p>2. 争议解决方式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；如未能达成一致，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东莞市</p>

		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/

采购人：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横沥分局



2026年4月30日

